

证券代码：838544

证券简称：东骏激光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成都东骏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6 月 26 日 09:3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544	东骏激光	2020年6月2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成都东骏激光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董事胡千山先生辞职推荐吉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胡千山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出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的请求，并已正式向公司董事会提交辞呈。经公司第二大股东北方激光研究院有限公司推荐，提名吉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以议案形式提请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任职期限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 审议《关于公司取消设置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相关规定，公司现任三位独立董事均不符合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要求。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收到独立董事陆耀东先生、唐国琼女士、曾彤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根据公司目前的发展情况，公司拟取消公司原设立独立董事的制度，在原独立董事辞职后不再选聘新的独立董事。原独立董事的辞职申请，自股东大会批准修改《公司章程》并取消设置独立董事制度后辞职生效。在此之前，陆耀东先生、唐国琼女士、曾彤女士将按照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三)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刊登的《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四)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等有关规定，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五)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等有关规定，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六) 审议《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蒲江县支行申请办理期限为一年的人民币叁仟万元借款的议案》

鉴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蒲江县支行申请办理期限为一年的人民币叁仟万元的借款，本次借款公司将合法拥有房屋、土地作抵押。

(七) 审议《关于公司向成都银行德盛支行申请办理期限为一年的人民币壹仟万元借款的议案》

鉴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成都银行德盛支行申请办理期限为一年的人民币壹仟万元的借款。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二、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

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0年6月26日上午9:00至9:30

（三）登记地点：成都东骏激光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刘成懿 联系地址：四川成都蒲江县鹤山镇工业开发区 联系电话：028-88555868 传真：028-88554110 E-mail：yichliu@163.com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成都东骏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1日